

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会议
-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，无反对票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以书面通知等方式发出并送达，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上午 10:00 在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 25 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，实到董事 5 人，公司董事长余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报备文件：

1.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

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